



17211305A020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01日

副本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G21-393

样品名称: 米铺水厂出厂水

委托单位: 海口市水务局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签发日期: 2021年9月23日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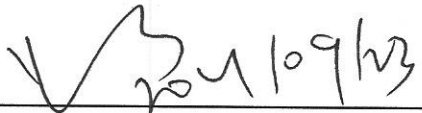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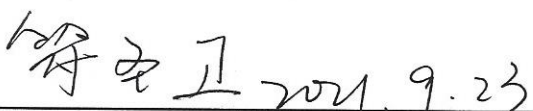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G21-393

第 1 页共 3 页

受检单位	海口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米铺水厂	联系电话	13807588361
		联系人	宋 飞
受检单位地址	海府路 116 -8 号	采样地点	米铺水厂出厂水出水口
采样时间	2021 年 9 月 13 日 (天气：阴)	样品数量	1 个
		采样编号	SC210913-1
样品状态 特性描述	SC210913-1 : 清	接收样品日期	2021 年 9 月 13 日
检测日期	2021 年 9 月 13 日至 15 日	检测方法依据	见第 2~3 页
检测项目	pH、色度、浑浊度、游离余氯、肉眼可见物、臭和味、总硬度、硫酸盐、氯化物、氟化物、六价铬、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硝酸盐、铝、铁、锰、砷、汞、硒、镉、锌、铜、铅、四氯化碳、三氯甲烷、六六六、滴滴涕、莠去津、六氯苯、百菌清、毒死蜱、毒死蜱、七氯。		
检测结论	米铺水厂出厂水 (SC210913-1)：所检测项目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备注	以二氧化氯为消毒剂的水厂出厂水检测的消毒剂常规指标为二氧化氯，以液氯或次氯酸钠为消毒剂的水厂出厂水检测的消毒剂常规指标为游离余氯。		
编制人及编制日期	陈云春 2021/9/23	审核人及审核日期	
批准人及签发日期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结 果

第 2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米铺水厂出厂水

样品编号：SC210913-1

采样时间：2021.9.13-11:40

采样方式：瞬时水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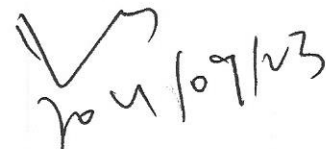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测定值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限值 GB5749-2006	判定
1	pH	GB/T5750.4-2006	7.03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符合
2	色度	GB/T5750.4-2006	5(铂钴色度单位)	15(铂钴色度单位)	符合
3	浑浊度	GB/T5750.4-2006	<0.5 NTU	1 NTU	符合
4	游离余氯	GB/T5750.11-2006	0.50 mg/L	≥0.3mg/L(出厂水中余量) ≤4 mg/L(出厂水中限值)	符合
5	肉眼可见物	GB/T5750.4-2006	无	无	符合
6	臭和味	GB/T5750.4-2006	无任何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符合
7	总硬度	GB/T5750.4-2006	28.0 mg/L	450mg/L(以 CaCO ₃ 计)	符合
8	硫酸盐	GB/T5750.5-2006	7.68 mg/L	250mg/L	符合
9	氯化物	GB/T5750.5-2006	13.6 mg/L	250mg/L	符合
10	氟化物	GB/T5750.5-2006	0.2 mg/L	1.0mg/L	符合
11	六价铬	GB/T5750.6-2006	<0.004 mg/L	0.05mg/L	符合
12	溶解性总固体	GB/T5750.4-2006	75 mg/L	1000mg/L	符合
13	耗氧量	GB/T5750.7-2006	2.06 mg/L	3mg/L(以 O ₂ 计)	符合
14	菌落总数	GB/T5750.12-2006	未检出	100 CFU/mL	符合
15	总大肠菌群	GB/T5750.12-2006	<1 MPN/100ml	不得检出	符合
16	耐热大肠菌群	GB/T5750.12-2006	未检出	不得检出	符合
17	大肠埃希氏菌	GB/T5750.12-2006	<1 MPN/100mL	不得检出	符合
18	硝酸盐(以 N 计)	GB/T5750.5-2006	0.80 mg/L	10mg/L	符合
19	铝	GB/T5750.6-2006	0.020 mg/L	0.2mg/L	符合

制表：陈云春

审核：

日期：2021 年 9 月 23 日

日期：


 2021/09/23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结 果

第 3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米铺水厂出厂水

样品编号：SC210913-1

采样时间：2021.9.13-11:40

采样方式：瞬时水样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测定值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限值 GB5749-2006	判定
20	铁	GB/T5750.6-2006	<0.3 mg/L	0.3mg/L	符合
21	锰	GB/T5750.6-2006	<0.1 mg/L	0.1mg/L	符合
22	砷	GB/T5750.6-2006	<0.0010 mg/L	0.01mg/L	符合
23	汞	GB/T5750.6-2006	<0.0001 mg/L	0.001mg/L	符合
24	硒	GB/T5750.6-2006	<0.0004 mg/L	0.01mg/L	符合
25	镉	GB/T5750.6-2006	<0.0005 mg/L	0.005mg/L	符合
26	锌	GB/T5750.6-2006	0.05 mg/L	1.0mg/L	符合
27	铜	GB/T5750.6-2006	<0.005 mg/L	1.0mg/L	符合
28	铅	GB/T5750.6-2006	<0.0025 mg/L	0.01mg/L	符合
29	四氯化碳	GB/T5750.8-2006	<0.0001 mg/L	0.002mg/L	符合
30	三氯甲烷	GB/T5750.10-2006	0.0177 mg/L	0.06mg/L	符合
31	六六六	GB/T5750.8-2006	<0.00087 mg/L	0.005 mg/L	符合
32	滴滴涕	GB/T5750.8-2006	<0.000306 mg/L	0.001 mg/L	符合
33	莠去津	GB/T5750.8-2006	<0.00016 mg/L	0.002mg/L	符合
34	六氯苯	GB/T5750.8-2006	<0.00013 mg/L	0.001mg/L	符合
35	百菌清	GB/T5750.8-2006	<0.00012 mg/L	0.01mg/L	符合
36	毒死蜱	GB/T5750.8-2006	<0.000044 mg/L	0.03mg/L	符合
37	七氯	GB/T5750.8-2006	<0.00015 mg/L	0.0004mg/L	符合

制表：陈云春

审核：

日期：2021年9月23日

日期：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检测专用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本站提出质量申诉，进行留样复测，逾期不予受理。
5. 送样检测只对来样负责。

地址：海口市海甸六西路12号

邮政编码：570208

电话/传真：0898-66274932





17211305A020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01日

副本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G21-394

样品名称: 儒俊水厂出厂水

委托单位: 海口市水务局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签发日期: 2021年9月23日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G21-394

第 1 页共 3 页

受检单位	海口开源水务有限公司儒俊水厂	联系电话	18889955225
		联系人	陈慧珍
受检单位地址	玉俊路 19 号	采样地点	儒俊水厂出厂水出水口
采样时间	2021 年 9 月 13 日 (天气: 晴)	样品数量	1 个
		采样编号	SC210913-2
样品状态特性描述	SC210913-2: 清	接收样品日期	2021 年 9 月 13 日
检测日期	2021 年 9 月 13 日至 15 日	检测方法依据	见第 2~3 页
检测项目	pH、色度、浑浊度、游离余氯、肉眼可见物、臭和味、总硬度、硫酸盐、氯化物、氟化物、六价铬、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硝酸盐、铝、铁、锰、砷、汞、硒、镉、锌、铜、铅、四氯化碳、三氯甲烷、六六六、滴滴涕、莠去津、六氯苯、百菌清、毒死蜱、毒死蜱、七氯。		
检测结论	儒俊水厂出厂水 (SC210913-2): 所检测项目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备注	以二氧化氯为消毒剂的水厂出厂水检测的消毒剂常规指标为二氧化氯, 以液氯或次氯酸钠为消毒剂的水厂出厂水检测的消毒剂常规指标为游离余氯。		
编制人及编制日期	陈云春 2021/9/23	审核人及审核日期	
批准人及签发日期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结 果

第 2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儒俊水厂出厂水

样品编号：SC210913-2

采样时间：2021.9.13-10:30

采样方式：瞬时水样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测定值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限值 GB5749-2006	判定
1	pH	GB/T5750.4-2006	7.06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符合
2	色度	GB/T5750.4-2006	5 (铂钴色度单位)	15 (铂钴色度单位)	符合
3	浑浊度	GB/T5750.4-2006	<0.5 NTU	1 NTU	符合
4	游离余氯	GB/T5750.11-2006	0.44 mg/L	≥0.3mg/L (出厂水中余量) ≤4 mg/L (出厂水中限值)	符合
5	肉眼可见物	GB/T5750.4-2006	无	无	符合
6	臭和味	GB/T5750.4-2006	无任何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符合
7	总硬度	GB/T5750.4-2006	29.0 mg/L	450mg/L (以 CaCO ₃ 计)	符合
8	硫酸盐	GB/T5750.5-2006	7.33 mg/L	250mg/L	符合
9	氯化物	GB/T5750.5-2006	12.7 mg/L	250mg/L	符合
10	氟化物	GB/T5750.5-2006	0.2 mg/L	1.0mg/L	符合
11	六价铬	GB/T5750.6-2006	<0.004 mg/L	0.05mg/L	符合
12	溶解性总固体	GB/T5750.4-2006	75 mg/L	1000mg/L	符合
13	耗氧量	GB/T5750.7-2006	2.04 mg/L	3mg/L (以 O ₂ 计)	符合
14	菌落总数	GB/T5750.12-2006	2 CFU/mL	100 CFU/mL	符合
15	总大肠菌群	GB/T5750.12-2006	<1 MPN/100ml	不得检出	符合
16	耐热大肠菌群	GB/T5750.12-2006	未检出	不得检出	符合
17	大肠埃希氏菌	GB/T5750.12-2006	<1 MPN/100mL	不得检出	符合
18	硝酸盐(以 N 计)	GB/T5750.5-2006	0.81 mg/L	10mg/L	符合
19	铝	GB/T5750.6-2006	0.008 mg/L	0.2mg/L	符合

制表：陈云春

日期：2021 年 9 月 23 日

审核：

日期：


 2021/09/23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结 果

第 3 页共 3 页

样品名称：儒俊水厂出厂水

样品编号：SC210913-2

采样时间：2021.9.13-10:30

采样方式：瞬时水样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测定值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限值 GB5749-2006	判定
20	铁	GB/T5750.6-2006	<0.3 mg/L	0.3mg/L	符合
21	锰	GB/T5750.6-2006	<0.1 mg/L	0.1mg/L	符合
22	砷	GB/T5750.6-2006	<0.0010 mg/L	0.01mg/L	符合
23	汞	GB/T5750.6-2006	<0.0001 mg/L	0.001mg/L	符合
24	硒	GB/T5750.6-2006	<0.0004 mg/L	0.01mg/L	符合
25	镉	GB/T5750.6-2006	<0.0005 mg/L	0.005mg/L	符合
26	锌	GB/T5750.6-2006	<0.05 mg/L	1.0mg/L	符合
27	铜	GB/T5750.6-2006	<0.005 mg/L	1.0mg/L	符合
28	铅	GB/T5750.6-2006	<0.0025 mg/L	0.01mg/L	符合
29	四氯化碳	GB/T5750.8-2006	<0.0001 mg/L	0.002mg/L	符合
30	三氯甲烷	GB/T5750.10-2006	0.0188 mg/L	0.06mg/L	符合
31	六六六	GB/T5750.8-2006	<0.00087 mg/L	0.005 mg/L	符合
32	滴滴涕	GB/T5750.8-2006	<0.000306 mg/L	0.001 mg/L	符合
33	莠去津	GB/T5750.8-2006	<0.00016 mg/L	0.002mg/L	符合
34	六氯苯	GB/T5750.8-2006	<0.00013 mg/L	0.001mg/L	符合
35	百菌清	GB/T5750.8-2006	<0.00012 mg/L	0.01mg/L	符合
36	毒死蜱	GB/T5750.8-2006	<0.000044 mg/L	0.03mg/L	符合
37	七氯	GB/T5750.8-2006	<0.00015 mg/L	0.0004mg/L	符合

制表：陈云春

日期：2021年9月23日

审核：

日期：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检测专用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本站提出质量申诉，进行留样复测，逾期不予受理。
5. 送样检测只对来样负责。

地址：海口市海甸六西路12号

邮政编码：570208

电话/传真：0898-66274932



副本



17211305A020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01日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G21-395

样品名称: 永庄水厂出厂水

委托单位: 海口市水务局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签发日期: 2021年9月23日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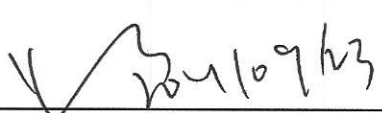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G21-395

第 1 页共 3 页

受检单位	海口永庄水务有限公司永庄水厂	联系电话	13519840254
		联系人	冯天凤
受检单位地址	秀英区（永庄水库旁边）	采样地点	永庄水厂出厂水出水口
采样时间	2021年9月13日 (天气：晴)	样品数量	1个
		采样编号	SC210913-3
样品状态 特性描述	SC210913-3：清	接收样品日期	2021年9月13日
检测日期	2021年9月13日至15日	检测方法依据	见第2~3页
检测项目	pH、色度、浑浊度、游离余氯、肉眼可见物、臭和味、总硬度、硫酸盐、氯化物、氟化物、六价铬、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硝酸盐、铝、铁、锰、砷、汞、硒、镉、锌、铜、铅、四氯化碳、三氯甲烷、六六六、滴滴涕、莠去津、六氯苯、百菌清、毒死蜱、毒死蜱、七氯。		
检测结论	永庄水厂出厂水（SC210913-3）：所检测项目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备注	以二氧化氯为消毒剂的水厂出厂水检测的消毒剂常规指标为二氧化氯，以液氯或次氯酸钠为消毒剂的水厂出厂水检测的消毒剂常规指标为游离余氯。		
编制人及编制日期	陈云春 2021/9/23	审核人及审核日期	
批准人及签发日期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结 果

第 2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永庄水厂出厂水

样品编号：SC210913-3

采样时间：2021.9.13-09:50

采样方式：瞬时水样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测定值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限值 GB5749-2006	判定
1	pH	GB/T5750.4-2006	7.54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符合
2	色度	GB/T5750.4-2006	5(铂钴色度单位)	15(铂钴色度单位)	符合
3	浑浊度	GB/T5750.4-2006	<0.5 NTU	1 NTU	符合
4	游离余氯	GB/T5750.11-2006	0.32 mg/L	≥0.3mg/L(出厂水中余量) ≤4 mg/L(出厂水中限值)	符合
5	肉眼可见物	GB/T5750.4-2006	无	无	符合
6	臭和味	GB/T5750.4-2006	无任何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符合
7	总硬度	GB/T5750.4-2006	32.0 mg/L	450mg/L(以 CaCO ₃ 计)	符合
8	硫酸盐	GB/T5750.5-2006	4.91 mg/L	250mg/L	符合
9	氯化物	GB/T5750.5-2006	8.02 mg/L	250mg/L	符合
10	氟化物	GB/T5750.5-2006	0.1 mg/L	1.0mg/L	符合
11	六价铬	GB/T5750.6-2006	<0.004 mg/L	0.05mg/L	符合
12	溶解性总固体	GB/T5750.4-2006	63 mg/L	1000mg/L	符合
13	耗氧量	GB/T5750.7-2006	0.96 mg/L	3mg/L(以 O ₂ 计)	符合
14	菌落总数	GB/T5750.12-2006	1 CFU/mL	100 CFU/mL	符合
15	总大肠菌群	GB/T5750.12-2006	<1 MPN/100ml	不得检出	符合
16	耐热大肠菌群	GB/T5750.12-2006	未检出	不得检出	符合
17	大肠埃希氏菌	GB/T5750.12-2006	<1 MPN/100mL	不得检出	符合
18	硝酸盐(以 N 计)	GB/T5750.5-2006	0.17 mg/L	10mg/L	符合
19	铝	GB/T5750.6-2006	0.031 mg/L	0.2mg/L	符合

制表：陈云春

审核：

日期：2021年9月23日

日期：


 2021/09/23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结 果

第 3 页 共 3 页

样品名称：永庄水厂出厂水

样品编号：SC210913-3

采样时间：2021.9.13-09:50

采样方式：瞬时水样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测定值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限值 GB5749-2006	判定
20	铁	GB/T5750.6-2006	<0.3 mg/L	0.3mg/L	符合
21	锰	GB/T5750.6-2006	<0.1 mg/L	0.1mg/L	符合
22	砷	GB/T5750.6-2006	<0.0010 mg/L	0.01mg/L	符合
23	汞	GB/T5750.6-2006	<0.0001 mg/L	0.001mg/L	符合
24	硒	GB/T5750.6-2006	<0.0004 mg/L	0.01mg/L	符合
25	镉	GB/T5750.6-2006	<0.0005 mg/L	0.005mg/L	符合
26	锌	GB/T5750.6-2006	<0.05 mg/L	1.0mg/L	符合
27	铜	GB/T5750.6-2006	<0.005 mg/L	1.0mg/L	符合
28	铅	GB/T5750.6-2006	<0.0025 mg/L	0.01mg/L	符合
29	四氯化碳	GB/T5750.8-2006	<0.0001 mg/L	0.002mg/L	符合
30	三氯甲烷	GB/T5750.10-2006	0.0029 mg/L	0.06mg/L	符合
31	六六六	GB/T5750.8-2006	<0.00087 mg/L	0.005 mg/L	符合
32	滴滴涕	GB/T5750.8-2006	<0.000306 mg/L	0.001 mg/L	符合
33	莠去津	GB/T5750.8-2006	<0.00016 mg/L	0.002mg/L	符合
34	六氯苯	GB/T5750.8-2006	<0.00013 mg/L	0.001mg/L	符合
35	百菌清	GB/T5750.8-2006	<0.00012 mg/L	0.01mg/L	符合
36	毒死蜱	GB/T5750.8-2006	<0.000044 mg/L	0.03mg/L	符合
37	七氯	GB/T5750.8-2006	<0.00015 mg/L	0.0004mg/L	符合

制表：陈云春

审核：

日期：2021年9月23日

日期：


 2021/09/23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检测专用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本站提出质量申诉，进行留样复测，逾期不予受理。
5. 送样检测只对来样负责。

地址：海口市海甸六西路12号

邮政编码：570208

电话/传真：0898-66274932





17211305A020
有效期至:2023年06月01日

副本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G21-396

样品名称: 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厂出厂水

委托单位: 海口市水务局

检测类型: 委托检测

签发日期: 2021年9月23日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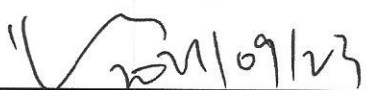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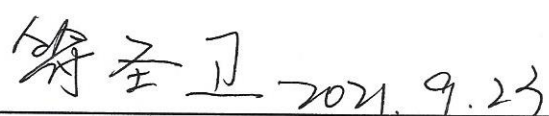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G21-396

第 1 页共 3 页

受检单位	海口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厂	联系电话	13807588361
		联系人	宋 飞
受检单位地址	花园新村 2-18-1	采样地点	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厂 (花园新村 2-18-1)出厂水出水口
采样时间	2021 年 9 月 13 日 (天气：晴)	样品数量	1 个
		采样编号	SC210913-4
样品状态 特性描述	SC210913-4：清	接收样品日期	2021 年 9 月 13 日
检测日期	2021 年 9 月 13 日至 15 日	检测方法依据	见第 2~3 页
检测项目	pH、色度、浑浊度、游离余氯、肉眼可见物、臭和味、总硬度、硫酸盐、氯化物、氟化物、六价铬、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菌落总数、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硝酸盐、铝、铁、锰、砷、汞、硒、镉、锌、铜、铅、四氯化碳、三氯甲烷、六六六、滴滴涕、莠去津、六氯苯、百菌清、毒死蜱、毒死蜱、七氯。		
检测结论	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厂出厂水 (SC210913-4)：所检测项目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		
备注	以二氧化氯为消毒剂的水厂出厂水检测的消毒剂常规指标为二氧化氯，以液氯或次氯酸钠为消毒剂的水厂出厂水检测的消毒剂常规指标为游离余氯。		
编制人及编制日期	陈云春 2021/9/23	审核人及审核日期	 2021/09/23
批准人及签发日期	 2021.9.23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结 果

第 2 页共 3 页

样品名称：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厂出厂水

样品编号：SC210913-4

采样时间：2021.9.13-08:44

采样方式：瞬时水样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测定值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限值 GB5749-2006	判定
1	pH	GB/T5750.4-2006	7.98	不小于 6.5 且不大于 8.5	符合
2	色度	GB/T5750.4-2006	5 (铂钴色度单位)	15 (铂钴色度单位)	符合
3	浑浊度	GB/T5750.4-2006	<0.5 NTU	1 NTU	符合
4	游离余氯	GB/T5750.11-2006	0.58 mg/L	≥0.3mg/L (出厂水中余量) ≤4 mg/L (出厂水中限值)	符合
5	肉眼可见物	GB/T5750.4-2006	无	无	符合
6	臭和味	GB/T5750.4-2006	无任何臭和味	无异臭、异味	符合
7	总硬度	GB/T5750.4-2006	109 mg/L	450mg/L (以 CaCO ₃ 计)	符合
8	硫酸盐	GB/T5750.5-2006	14.7 mg/L	250mg/L	符合
9	氯化物	GB/T5750.5-2006	17.9 mg/L	250mg/L	符合
10	氟化物	GB/T5750.5-2006	0.3 mg/L	1.0mg/L	符合
11	六价铬	GB/T5750.6-2006	<0.004 mg/L	0.05mg/L	符合
12	溶解性总固体	GB/T5750.4-2006	264 mg/L	1000mg/L	符合
13	耗氧量	GB/T5750.7-2006	0.42 mg/L	3mg/L (以 O ₂ 计)	符合
14	菌落总数	GB/T5750.12-2006	6 CFU/mL	100 CFU/mL	符合
15	总大肠菌群	GB/T5750.12-2006	<1 MPN/100ml	不得检出	符合
16	耐热大肠菌群	GB/T5750.12-2006	未检出	不得检出	符合
17	大肠埃希氏菌	GB/T5750.12-2006	<1 MPN/100mL	不得检出	符合
18	硝酸盐(以 N 计)	GB/T5750.5-2006	<0.15 mg/L	10mg/L	符合
19	铝	GB/T5750.6-2006	<0.008 mg/L	0.2mg/L	符合

制表：陈云春

日期：2021年9月23日

审核：

日期：


 2021/09/23

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

检 测 结 果

第 3 页共 3 页

样品名称：威立雅水务有限公司备用水源厂出厂水

样品编号：SC210913-4

采样时间：2021.9.13-08:44

采样方式：瞬时水样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测定值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限值 GB5749-2006	判定
20	铁	GB/T5750.6-2006	<0.3 mg/L	0.3mg/L	符合
21	锰	GB/T5750.6-2006	<0.1 mg/L	0.1mg/L	符合
22	砷	GB/T5750.6-2006	0.0043 mg/L	0.01mg/L	符合
23	汞	GB/T5750.6-2006	<0.0001 mg/L	0.001mg/L	符合
24	硒	GB/T5750.6-2006	<0.0004 mg/L	0.01mg/L	符合
25	镉	GB/T5750.6-2006	<0.0005 mg/L	0.005mg/L	符合
26	锌	GB/T5750.6-2006	<0.05 mg/L	1.0mg/L	符合
27	铜	GB/T5750.6-2006	<0.005 mg/L	1.0mg/L	符合
28	铅	GB/T5750.6-2006	<0.0025 mg/L	0.01mg/L	符合
29	四氯化碳	GB/T5750.8-2006	<0.0001 mg/L	0.002mg/L	符合
30	三氯甲烷	GB/T5750.10-2006	<0.0002 mg/L	0.06mg/L	符合
31	六六六	GB/T5750.8-2006	<0.00087 mg/L	0.005 mg/L	符合
32	滴滴涕	GB/T5750.8-2006	<0.000306 mg/L	0.001 mg/L	符合
33	莠去津	GB/T5750.8-2006	<0.00016 mg/L	0.002mg/L	符合
34	六氯苯	GB/T5750.8-2006	<0.00013 mg/L	0.001mg/L	符合
35	百菌清	GB/T5750.8-2006	<0.00012 mg/L	0.01mg/L	符合
36	毒死蜱	GB/T5750.8-2006	<0.000044 mg/L	0.03mg/L	符合
37	七氯	GB/T5750.8-2006	<0.00015 mg/L	0.0004mg/L	符合

制表：陈云春

审核：

日期：2021年9月23日

日期：



注 意 事 项

1. 报告无“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检测专用章”无效。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海口市供排水水质监测站检测专用章”无效。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对报告若有异议，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向本站提出质量申诉，进行留样复测，逾期不予受理。
5. 送样检测只对来样负责。

地址：海口市海甸六西路12号

邮政编码：570208

电话/传真：0898-66274932

